

乐山市精神卫生中心

关于招聘编制外工作人员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经我中心办公会研究同意，我中心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制外工作人员。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及名额

本次编制外招聘工作人员的具体岗位及名额详见《乐山市精神卫生中心公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岗位和条件要求一览表》（附件）。

二、招聘对象、范围及基本条件

（一）招聘的对象和范围

符合《乐山市精神卫生中心公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岗位和条件要求一览表》相关岗位条件和本方案其它要求的人员。

（二）基本条件

1、应聘者应同时具备的条件：

（1）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爱岗敬业，事业心和责任感强；

（2）身体健康，体检合格，具有正常履行招聘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3）符合本方案招聘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及资格要求。其中应聘人员本人的有效毕业证、学位证或学历学位证明所载学历学位和专业名称，符合报考岗位的“学历学位”和“专业”两栏的相应资格条件要求。

2、在招聘的任何环节发现报名者不符合报名条件，弄虚作假，违反有关规定等，报名或聘用资格一律无效，且责任自负。

三、报名

公开招聘采用现场报名的方式。

应聘者须持以下资料：1、个人简历1份，请按要求张贴近期2寸免冠证件照片；2、本人有效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证和资格证书等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一份(复印件须 A4幅面)；3、其他与报考资格相关的材料。

报名时间：2021年3月4日至3月17日期间工作日 8:30-12:00、14:00-17:30。

联系人：童成刚、刘郁、张旻雨、刘永刚

联系电话：0833-5677890、13698394509

报名地点：乐山市夹江县馮城镇姚桥路30号.乐山市精神卫生中心人事科

四、考核

本次招聘采取专业知识笔试和综合面试的方式进行考核，按照总分 100 分，其中笔试成绩占 50%，面试成绩占 50% 的计算方式进行汇总计算分数。根据应聘人员笔试面试成绩、个人工作经历、言语形体姿态、个人专特长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估，择优确定拟聘人员名单。

笔试、面试相关工作由中心人事科组织进行。

考核的时间及地点待应聘人员报名并经人事科初审合格后另行通知。

常年招聘岗位的考察考核工作由人事科牵头医务科根

据实际情况适时进行。

五、体检：由中心人事科通知并组织拟聘人员在指定的时间到我中心进行体检。

六、聘用：拟聘人员体检合格，且提交无业证明或与原单位解聘的证明，人事科办理入职和合同协议签订等相关手续。

七、就业见习用工考察和正式使用：除取得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不进行就业见习用工考察外，其他人员均要进行就业见习用工考察，就业见习用工考察期限不超过3个月。就业见习用工考察期满，人事科牵头相关部门进行就业见习用工考察期考核，考核合格的人员正式使用。

八、待遇

就业见习用工考察期工资不低于乐山市最低工资标准。正式使用的护理、临床医学、医学影像、心理学岗位编外招聘工作人员享受中心专业技术职称工作人员工资待遇。正式使用的收费员、精神康复科工作人员岗位编外招聘工作人员享受工勤五级中心编外工资待遇。

九、关于公告信息有效性的声明

我中心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制外工作人员的相关信息以我中心官方网站上（<https://www.lssjswszx.cn>）公告的信息为准。我中心未授权其它网站发布我中心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制外工作人员公告。

乐山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1年3月3日

附件：

乐山市精神卫生中心公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岗位和条件要求一览表

招聘岗位名称	招聘人数	年龄	学历	专业	其它要求	备注
护理	15	1986年1月1日 及以后出生	大专及以上	护理、护理学	2021年毕业未取得学历证书的需提供学籍证明，且须在2021年8月31日提供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除2021年普通全日制高校应届毕业生外，需提供护士资格证或护士执业证或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明。	
临床医学	6	1986年1月1日 及以后出生	大专及以上	临床医学、精神 医学	取得医师执业资格证书并注册为内科和精神卫生专业的，年龄、学历、专业不限。2021年毕业未取得学历证书的需提供学籍证明，且须在2021年8月31日提供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常年招聘
医学影像（医师类）	1	1986年1月1日 及以后出生	大专及以上	临床医学、医学 影像学	取得医师执业资格证书并注册为医学影像科和放射治疗专业的，年龄、学历、专业不限。2021年毕业未取得学历证书的需提供学籍证明，且须在2021年8月31日提供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入职后3年内须取得助理医师及其以上执业资格，并注册为医学影像科和放射治疗专业，否则中心可进行解聘。	常年招聘
心理学	6	1986年1月1日 及以后出生	本科及以上	心理学、应用心理 学、基础心理学	本科学历须持有心理治疗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或心理咨询师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2021年毕业未取得学历证书的需提供学籍证明，且须在2021年8月31日提供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常年招聘
收费员	1	1986年1月1日 及以后出生	大专及以上	财务管理、会计、 金融类专业	2021年毕业未取得学历证书的需提供学籍证明，且须在2021年8月31日提供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精神康复科工作人员	1	1986年1月1日 及以后出生	大专及以上	不限	具有一定特长：手工、跳舞、绘画等。	